##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 國立成功大學

## 「鐵道運輸跨領域學分學程」

## 申請公告

- 一、學程申請時間:即日起至110年4月30日。
- 二、學程申請人數:每年至多30名。
- 三、學程申請資格審查及名單公布:
  - 1.申請學程應繳交資料:
    - (1)國立成功大學「鐵道運輸學分學程」修習申請表。
    - (2)大學歷年成績單、英文檢定證明影本(多益、托福、雅思等等)。
    - (3)自傳。
    - (4)讀書計畫(內容需含修習動機、學程完整修課計畫及時程、未來規劃等 等)。
    - 上述(1)~(4)項請於 110 年 4 月 30 日下午 17:00 前將紙本繳交於交管系三樓 系 主 任 辦 公 室 及 發 送 電 子 檔 至 交 管 系 林 鳳 靖 助 理 fclin216@mail.ncku.edu.tw 以利本系審查。
  - 2. 面試時間另行通知。
  - 3.名單公布:通過學程申請之名單公告於交管系/土木系網站。

## 四、學程選課注意事項:

- 1. 通過學程申請之同學務必於 110 學年度**上學期開學後至第三階段加選結束前** 至跨領域學分學程網頁完成線上登記。
- 2.由於鐵道運輸學分學程課程與交管系必、選修課程總人數受教室容量之限制, 故學程內學生採人工選課方式(即第三階段選課),請學程內學生欲選修 109 學年度上學期開授之課程的同學先至本系網站填寫各科「交管系鐵道運輸學 分學程開設課程選課登記表」,紙本填寫完畢後請於 110 年 9 月 18 日(五)下 午 17:00 前繳至交管系三樓 62313 系主任辦公室。電子檔發送至交管系林鳳 靖助理 fclin216@mail.ncku.edu.tw 以利本系審查。(申請土木系/測量系之課程 請逕洽土木系/測量系系辦公室)。
- 3.110 學年度上學期應登記之課程:計算機概論、軌道運輸、作業研究、運輸經濟、運輸風險與危機管理、校外實習(一)。
- 五、學程證書申請注意事項:
  - 1.若已修過學程之指定科目,亦可列入審查。
  - 2.修習本學程之學生必須至少修畢學程認可之 24 學分課程,方可取得核發學程證明書之資格,學程規定之必選修科目暨其學分數請參照國立成功大學「鐵道運輸學分學程」修業科目表。
  - 3.已修畢學程規定之學分數,如欲申請「修畢學程證明」,請至教務處課務 組跨領域學分學程網頁,下載並填妥「國立成功大學學分學程證明書申 請表」,及學校「成績單」,一併送教務處及交管系辦公室審核。
  - 4.審查通過後,再由交通管理科學系製發「國立成功大學鐵道運輸學分學程 證明書」。

六、申請學程作業流程:

學生欲申請學程

即日起至 110 年 4 月 30 日 需事先向交管系/土木系提出申請

繳交申請資料:申請表、大學歷年成績單、自

傳、讀書計畫、英文檢定證明影本

交管系/土木系網站公告審核 通過名單

審核通過者須完成網路申請程序:

- 1. 至教務處首頁→〈跨領域學分學程〉
- 2. 點選欲修讀之學分學程→〈我要申請〉
- →〈立即前往申請〉
- 3. 以帳號密碼進入系統填寫

下學期開學後至加選結束前 完成網路登記

學程登記成功

附註:國立成功大學「鐵道運輸學分學程」修習申請表、各科「交管系鐵道運輸學分學程開設課程選課登記表」、國立成功大學學分學程證明書申請表、國立成功大學「鐵道運輸學分學程」修業科目表,皆可在交管系→系所簡介→鐵道運輸學分學程網站下載

(http://www.tcm.ncku.edu.tw/intro/super pages.php?ID=intro1&Sn=16)